



中云创

NEEQ:831776

河南中云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nan Zhongyunchuang OptoElectronic Technology Co., Ltd

年度报告

2017

公 司 年 度 大 事 记

2017 年 1 月，公司被认定为河南省 LED 智能照明及可见光通信公共技术研发设计中心。

2017 年 2 月，公司主持承担的“红外辐射涂层的 LED 照明散热装置研究与开发”项目通过河南省科技开放合作项目验收。

2017 年 5 月，公司被认定为河南省工业企业质量标杆。

2017 年 6 月，公司参与承担的“室外智慧照明关键技术及系统集成”项目列入“十三五”国家重点研发计划。

2017 年 8 月，公司第二次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2017 年 9 月，公司通过河南省优质中小企业库—行业领军企业认定。

2017 年 9 月，公司 LED 照明产品列入第一批南阳市重点鼓励使用优质工业产品指导目录。

2017 年 9 月公司起草制定的河南省地方标准 DB41-道路智能照明系统技术要求经河南省技术监督局发布

2017 年 11 月，公司通过河南省技术创新示范企业认定。

2017 年 12 月，公司通过河南省科技小巨人认定。

2017 年 12 月，公司与华中科技大学签约“共建 LED 先进照明技术联合实验室暨战略合作融入可见光通信的半导体照明系统”项目。

目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8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1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2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5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2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30
第九节 行业信息	34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35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41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中云创	指	河南中云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广州证券	指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会计师、中兴财光华	指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吴剑勋、李俊鹏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公司管理层	指	对公司决策、经营、管理负有领导职责的人员,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河南中云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EMBOOT	指	EMC(合同能源管理)与 BOOT(建设-拥有-经营-移交)相融合的模式
中兴	指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茂硕电源	指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华智测控	指	深圳华智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报告期、本报告期、本年度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节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石灿、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晓焕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郭晓焕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与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公司治理风险	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不长,股份有限公司和有限责任公司在公司治理上存在较大的区别,新的制度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而公司在关联交易审核和内控制度的执行中尚需进一步理解、熟悉,公司治理存在一定的风险。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股权质押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石灿持有的 4750 股万处于质押状态,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 58.10%,如果发生预期违约或逾期违约情形,质权人有权选择实现质权,则会导致公司股权结构发生变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可能因此而发生变更,从而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对外担保的风险	2016 年 8 月 31 日,驻马店市骏灿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向河南正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2200 万元,借款期限为两年,本公司为此次借款提供担保。如果驻马店市骏灿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未能按时履行还款义务,公司将可能因承担担保责任而偿付相关债务,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石灿直接持有公司 51,886,000 股,本期内占股份总数的 63.47%。公司的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石灿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若控股股东利用其在经营管理层、董事会、股东大会中的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本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监督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本公司经营带来风险。
未来现金流波动风险	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及 2017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2,741,612.04 元、-2,666.64 元,-23,427,489.50 元,是因公司主营业务市政照明工程项目采用 EMBOOT 模式,前期投资较大且分期收款所致,同时,公司构建渠道销售也需要大量资金支持。所以,公司将面临经营活动现金流波动,进而影响公司运营能力的风险。
偿债能力及流动性的风险	公司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余额 400 万元,股东借款余额约 466 万元,应付账款约 15,354 万元,而公司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及存货累计金额约 19,242 万元。目前,公司经营活动变现能力仍待加强,但未来如果公司的资产流动性和盈利能力下降或资产负债管理不当,公司将面临一定的短期偿债风险。 公司 2017 年末流动比率为 0.96,速动比率为 0.69,均小于 1。公司虽销售规模不断扩大,但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并未明显改善,且公司短期负债偿还压力较大,而未来仍将发生较大金额的资本性支出,公司存在未来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关联方大额借款风险	公司因 EM-BOOT 模式销售占用资金较多,截止到 2017 年期末,公司向实际控制人借款余额 466 万元。公司短期内需

	要偿还的负债较多,且生产业务发展迅速导致营运资金需求较多,公司未来或对股东借款存在一定依赖。
公司主要资产抵押的相关风险	公司截止到 2017 年期末借款余额 4500 万元,公司以自有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进行抵押,其中抵押房屋建筑物账面价值约 9,980 万元,抵押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约 751 万元,分别占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比例达 81.57%、94.43%。若公司因短期流动性原因导致偿债困难,而公司主要资产或将因银行行使抵押权受到影响,进而影响公司正常运作。
分期收款期限过长的风险	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应收款余额为 14,472.89 万元,其中大部分为公司分期销售照明工程灯具产生。公司长期应收款对象大部分为南阳市、驻马店市及下属县乡政府,虽前述对象还款能力较强,且还款意愿及记录良好,但由于收款期限较长,公司收款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所以公司存在分期收款期限过长的风险。
销售区域集中的风险	公司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营业收入分别为 100,140,710.16 元、112,331,325.85 元和 143,142,622.33 元,公司按区域划分的销售收入主要集中在河南省内,占比分别是 94.18%、98.63%和 97.95%,公司存在销售区域集中的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公司概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河南中云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HenanZhongyunchuangOptoElectronicTechnologyCo., Ltd
证券简称	中云创
证券代码	831776
法定代表人	石灿
办公地址	河南省南召县产业集聚区迎宾大道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郭晓焕
是否通过董秘资格考试	是
电话	17603961688
传真	0396-7966666
电子邮箱	2849363499@qq.com
公司网址	www.zycgd.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河南省泌阳县产业集聚区北环路西段 4637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秘书处办公室

三、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11 年 10 月 25 日
挂牌时间	2015 年 1 月 13 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C 制造业-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C387 照明器具制造-C3872 照明灯具制造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LED 通用灯具研发、生产和销售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81,75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石灿
实际控制人	石灿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7005843768602	否
注册地址	河南省南召县产业集聚区迎宾大道	否
注册资本	81,750,000.00	否

-

五、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广州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19、20楼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吴剑勋 李俊鹏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浦东张杨路620号中融恒瑞国际大厦东楼1701室

六、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公司股票转让方式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转让细则》实施日（2018年1月15日）由协议转让变更为集合竞价转让方式。
--

第三节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43,142,622.33	112,331,325.85	27.43%
毛利率%	49.37%	41.06%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688,412.65	15,686,658.20	51.0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2,099,466.48	11,757,561.64	87.9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5.28%	11.5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4.26%	8.69%	-
基本每股收益	0.29	0.19	52.63%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537,306,990.71	412,206,912.18	30.35%
负债总计	370,455,516.21	269,043,850.33	37.6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6,851,474.50	143,163,061.85	16.5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04	1.75	16.5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8.94%	65.27%	-
资产负债率%（合并）	68.95%	65.27%	-
流动比率	0.96	0.69	-
利息保障倍数	4.43	4.14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427,489.50	-2,666.64	-878,439.64%
应收账款周转率	0.99	1.26	-
存货周转率	10.80	7.75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30.35%	39.28%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7.43%	12.17%	-

净利润增长率%	51.01%	-8.25%	-
---------	--------	--------	---

五、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81,750,000	81,750,000	0.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0.0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0.00%

六、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政府补助	1,869,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78.01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869,378.01
所得税影响数	280,431.8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0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588,946.17

七、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不适用

八、业绩预告、业绩快报的差异说明

√适用

公司 2017 年年度营业收入 143,142,622.33 元，同业绩快报披露数 122,014,364.04 元的变动比例分别为 17.32%；公司 2017 年年度营业利润 25,665,019.77 元，同业绩快报披露数 23,504,590.18 元的变动比例分别为 9.19%；公司 2017 年年度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688,412.65 元，同业绩快报披露数 21,408,099.80 元的变动比例为 10.65 %；公司 2017 年年度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099,466.48 元，同业绩快报披露数 20,005,986.06 元的变动比例分别为 10.46 %；公司 2017 年年度基本每股收益 0.29 元/股，同业绩快报披露数 0.26 元/股的变动比例分别为 11.54 %。

相关数据修正原因如下：由于我公司财务人员收入的确认原则把握不够准备，造成收入调

增为 143,142,622.33 元，此项变动调增营业收入 2,112.83 万元，导致营业利润调增 216.04 万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调增 228.0 万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调增 209.35 万元、基本每股收益调增 0.03 元/股。

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是一家集 LED 照明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工程设计、安装及服务为一体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公司致力于 LED 应用领域产品的开发、研究及生产，处于 LED 行业的中上游。公司与中科院合作共同承担了中科院“璀璨行动”课题“LED 超远程探照灯”项目，报告期内在民用领域已经进行了投产；与国内光电技术领先的华中科技大学共建联合实验室，重点进行 LED 可见光通信技术以及相关应用课题方面的研发，目前共同开发了 LED 可见光通信技术 15 项，其中“融入可见光通信的半导体照明系统技术研发与应用”项目已列入河南省重大科技专项；和深圳大学共同建立了 LED 光源研发中心，目前已开发的“多芯大功率 LED 光源 AlN 金属陶瓷基板模组研发”项目已投入生产；公司自主研发的 LED 智慧路灯已推广应用。

公司主要承接各级政府市政照明工程，产品涵盖市政道路照明、办公照明、商业照明、家居照明及特种照明等生产生活多个领域。在家居照明及商业照明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上，根据客户的个性化需求和特定的产品规格，设计、定制、生产和交付符合客户要求的产品。渠道销售上以直销、经销商销售模式为客户提供 LED 半导体照明整体解决方案和产品，与经销商的合作上采用“授信、合作”双赢战略模式；关键业务上采用创新型 EMBOOT 模式，其实质是一种以节省下来的能源成本（电费）弥补项目运作成本的节能业务方式，亦即合同能源管理项目的受用方无需支付任何费用，便可“零成本”的完成节能环保设备的更新工作，便于政府市政工程建设，利于公司项目运作成功。同时，公司拥有合同期内照明设备的所有权，即意味着在未来的发展中，公司可以在附加值上（如路灯广告权）扩大收益。

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省级企业技术中心、河南省 LED 灯具检测检验中心、河南省超远程设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CSA 国家半导体照明工程研发及产业联盟成员。公司与中兴、茂硕电源及华智测控建立了深度合作，与中科院、华中科技大学及深圳大学建立了长期科研合作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市场地位

公司是一家 LED 照明研发、制造、销售，安装、服务为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致力于 LED 应用领域产品的开发、研究及生产，处于 LED 行业的中上游。公司主要承接各级政府市政照明工程，主要生产大功率 LED 发光模块电源、路灯、隧道灯、泛光灯、投光灯等系列灯具，广泛应用于商业照明、家居照明、户外景观亮化工程、道路工程和智能照明系统以及各个生产、生活领域。

二、比较优势

1、关键资源优势

公司已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及 OHSAS:18001 安全及卫生管理系统认证，产品先后通过国际国内 CE、ETL、UL、CSA、CQC、CCC 品质认证及相关 ROHS 认证。公司以“高起点、高投入、高技术”为企业的技术发展战略，拥有先进的技术支持，以独特的均恒温散热技术为核心；公司产品先后通过了 CE 、ROHS 、UL 以及 3C 等认证。公司先后被评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河南省 LED 超远程探照设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建有电子电器检测服务中心，2014 年加入 CSA 国家半导体照明工程研发及产业联盟，并参与国家 LED 路灯标准制定。

2、渠道优势

公司销售上分为两个方面：一、在家居照明及商业照明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上，根据客户的个性化需求和特定的产品规格，设计、定制、生产和交付符合客户要求的产品。渠道销售上以直销、经销商销售模式为客户提供 LED 半导体照明整体解决方案和产品，与经销商的合作上采用“授信、合作”双赢战略模式；二、市政工程业务上采用创新型 EMBOOT 模式，其实质是一种以节省下来的能源成本（电费）弥补项目运作成本的节能业务方式，亦即合同能源管理项目的受用方无需支付任何费用，便可“零成本”的完成节能环保设备的更新工作，便于政府市政工程建设，利于公司项目运作成功。公司先后对中共中央党校、国务院法制办、国防大学等政府办公大楼进行 LED 节能改造。

3、人才优势

公司不但注重研发科技人员的培养与引进，从产品生产到销售方面，从零部件的采供到仓储物流方面，公司都注重选用精通此环节的拥有相关证书及技能的专业人才，构建专业的团队。同时，公司与中科院共同研发超远程 LED 探照灯项目，与华中科技大学成立了联合试验基地，与深圳大学建立了技术研发合作关系，并聘请了多名教授和博士生导师共同致力 LED 新产品开发和智能照明系统的研究。

4、技术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高度重视技术的创新和新产品的开发，专门设立了直接由总经理负责的劳模研

究开发部，负责公司战略层面重要产品的研发和设计工作。公司先后与中国科学院、华中科技大学建立长期的战略合作关系，增强了公司的技术优势。公司与中兴、茂硕电源及深圳华智测控在推进智慧城市方面也建立了深度合作。

5、成本优势

公司通过自主生产电源、变压器等部件，有效的降低了交易成本、提高了产品生产质量，实现了规模经济。公司还通过采取不断研发新技术、完善生产制度、优化生产采购流程、培训生产人员等措施加强成本管理，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另外，公司地处中原，劳动力成本相对较低。

6、自主知识产权及产品质量优势

公司自主知识产权和产品质量提高了品牌核心竞争力。通过几年努力，公司坚持自主创新，注重产学研合作，成为经认定的高水平科研平台。同时，公司注重质量管理，保证成品合格率 100%，客户满意度≥96%。

7、品牌和工程质量管理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十分重视品牌建设，凭借着良好的专业技术、服务，优良的工程质量和较强的运营管理能力。经过几年积累，公司品牌建设已经取得显著成绩。

近年来公司所获得的荣誉情况如下：

2013 年 8 月公司荣获“省级企业技术中心”

2013 年 9 月公司产品被国家工程建设重点推广应用产品

2014 年 7 月公司荣获“高新技术企业”称号

2014 年 11 月公司荣获“河南省工业节能产品”称号

2014 年 12 月公司荣获“河南省 LED 超远程探照设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国家半导体照明工程研发及产业联盟第四届成员单位”

2015 年 2 月，公司荣获“河南省质量兴企科技创新示范企业”称号

2015 年 9 月，公司荣获“驻马店市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称号

2015 年 11 月，公司荣获“河南省最具成长力企业十强”称号

2015 年 12 月，公司荣获“河南省节能减排科技创新示范企业”

2016 年 6 月，公司入选新三板创新层、荣获“河南省工业企业品牌培育试点企业”

2016 年 7 月，公司产品“列入河南省重点鼓励使用优质工业产品指导目录”

2016 年 10 月，公司荣获“AAA 级信用企业”称号

2016 年 11 月，公司荣获“驻马店市科技奖特等奖”

2017年5月，公司通过河南省工业企业质量标杆认定

2017年8月，公司连续第二次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2017年11月，公司通过河南省技术创新示范企业认定

2017年12月，公司通过河南省科技小巨人认定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否

二、经营情况回顾

（一）经营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贯彻董事会制定的发展战略，持续加大产品的研发力度，不断推进技术创新，加强质量和内部控制管理，坚持以市场为导向，完善和拓展市场渠道，在巩固原有市场的基础上，完善和拓展市场渠道，公司经营业绩快速增长。

一、经营业绩情况

2017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3,142,622.33元，较上期增长27.43%，净利润达到23,688,412.65元，较上期增长51.01%。截至2017年末，公司资产总额537,306,990.71元，负债总额370,455,516.21元，净资产166,851,474.50元。

二、经营计划的执行情况

2017年，公司实现了业务全面快速发展。在技术研发方面，公司以市场需求为导向，考虑行业发展趋势，系统规划研发项目，不断加强技术创新以及产品开发的能力。公司目前产品LED路灯、室内灯具等不断完善各种产品类型。在市场开拓方面，公司努力提高产品质量，积极开拓道路照明客户市场，抓住中国城镇化，美丽乡村建设机遇。通过各种渠道的销售模式，对市场实现快速响应，满足不同客户的要求；在产品质量上，严格进行质量把关，通过技术创新优化产品结构，满足客户的个性化需求；在内部治理机制方面，规范公司的各种经营行为，加强考核和激励体系的建设，核心技术、销售人员队伍稳定发展，经营管理效率和效果显著提高，公司实现稳定快速增长。

（二）行业情况

根据行业网站发布的信息，2017 年行业规模为 5228 亿元，同比增长 14.24%，行业增长速度较快。前瞻预测,我国 LED 行业同世界息息相关,未来增速也将进一步放缓，估计维持在 13%左右。LED 行业逐渐发展，行业标准逐步建立健全，各项法律法规逐渐建立完善，我公司在本年度参与起草制定河南省地方标准《道路智能照明系统技术要求》(DB41/T 1450-2017)，该标准的建立进一步完善了我公司的质量管理体系，我公司因此被评定为河南省 2017 年工业企业质量标杆、河南省 2017 年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公司五类 LED 照明产品列入了南阳市首批重点鼓励使用优质工业产品指导目录。整体来说，取代传统灯泡,将是 LED 照明未来几年内最大的应用市场。2017 年,全球 LED 照明渗透率达到 36.7%；前瞻预计 2020 年中国 LED 照明的渗透率达到 60%-70%。产品结构从户外照明、商业照明等逐渐进入通用家庭照明,成为 LED 行业快速增长的主要动力。从个别应用来看,包括展示照明、商业工业照明、户外照明、室内照明、灯泡取代等,则将是 LED 照明未来几年内最主要的应用市场。

（三）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上年期末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4,070,993.71	0.76%	796,919.57	0.19%	410.84%
应收账款	175,229,935.86	32.61%	114,751,276.08	27.84%	52.70%
存货	13,114,210.07	2.44%	13,393,100.29	3.25%	-2.08%
固定资产	122,340,969.29	22.77%	126,615,394.53	30.72%	-3.38%
短期借款	4,000,000.00	0.74%	45,000,000.00	10.92%	-91.11%
长期借款	45,000,000.00	8.38%	-	-	-
资产总计	537,306,990.71	100%	412,206,912.18	100%	30.35%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2017年末货币资金407.10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327万，主要是因为报告期筹资活动收到的现金流净额增加所致。

2、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余额是17,522.99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6,047万，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新增舞阳幸福时代广场、方城县潘河两岸、南召县滨河公园等景观亮化工程项目,按合同约定尚未到收款期。公司加强对到期应收账款的回收，本期收到回款4,712万元，其中收到的大额回款有南召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1480万元，泌阳县源丰地产有限公司600万元，驻马店市人民政府520.80万元。

3、报告期内短期借款余额为400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4,100万元，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归还

正阳农村信用社4500万元短期借款。

4、报告期内长期借款增加4,500万元，主要是因为获得正阳农村信用社长期借款4,500万。

5、报告期内总资产较上年同期增长约12,510万元，变动比率为30.35%，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经营业务导致长期应收款和应收账款增加引起资产总额增长。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43,142,622.33	-	112,331,325.85	-	27.43%
营业成本	72,466,649.71	50.63%	66,211,729.90	0.59%	9.45%
毛利率	49.37%	-	41.06%		-
管理费用	22,456,604.76	15.69%	17,916,130.45	15.95%	25.34%
销售费用	6,944,510.85	4.85%	9,537,394.36	8.49%	-27.19%
财务费用	1,980,026.21	1.38%	-387,178.76	-0.34%	-611.40%
营业利润	25,665,019.77	17.93%	13,847,610.01	12.33%	85.34%
营业外收入	1,649,573.21	1.15%	4,622,587.67	4.12%	-64.31%
营业外支出	195.20	0.00%	121.13	0.00%	61.15%
净利润	23,688,412.65	16.55%	15,686,658.20	13.96%	51.01%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为14,312.26万元，较上年增长了27.43%，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公司开发了南召县、桐柏县、方城县等地区业务，新增亮化工程有舞阳幸福时代广场、南召县滨河公园景观亮化工程等项目，因此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得到较大的增长。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为7,246.66万元，将上年增加了9.45%，主要是因为报告内公司新增项目增加，公司成本相应有所增加；但是由于公司改进了生产技术，生产效率得到了提高，因此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成本增长幅度小于营业收入增长幅度。

2、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为2,245.66万元，较上年增长了25.43%，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公司加大研发投入，研究开发费用增加；报告期内聘请中介机构为公司解决融资问题，中介机构费用增加。

3、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为694.45万元，较上年下降了25.34%，主要是因报告期内公司提高了对销售人员的考核目标,加强销售绩效考核奖惩兑现,使得工资及福利等费用大幅度下降;同时优化营销资源投入,因此报告期内业务招待费、业务宣传费、住宿费等相比上年大幅度减少。

4、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198万，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236万，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支付利息增

加。

5、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2,566.5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85.34%，主要是因为：①公司全力发展省内市政业务，公司营业收入得到较大增长；②精简销售团队，优化营销资源集约配置，导致同销售相关的业务招待费、交通费、住宿费、业务宣传费、租赁费同上期相比大幅降低；③报告期内新增其他收益129.9万元。

6、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164.96万，较去年同期减少约297.30万元，主要是因为一部分政府补助转入其他收益，导致营业外收入减少。

7、报告期内净利润 2,368.84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了 51.01%，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营业利润的增加，所以相应的净利润也增加。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43,142,622.33	112,331,325.85	27.43%
其他业务收入	0.00	0.00	0.00%
主营业务成本	72,466,649.71	66,211,729.90	9.45%
其他业务成本	0.00	0.00	0.00%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与照明工程相关的灯具销售	114,986,254.17	80.33%	87,661,888.23	78.04%
与家用照明相关的灯具销售	28,156,368.16	19.67%	24,669,437.62	21.96%
合计	143,142,622.33	100.00%	112,331,325.85	100.00%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河南省内	140,208,198.57	97.95%	110,792,001.26	98.63%
河南省外	2,934,423.76	2.05%	1,539,324.59	1.37%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2017 年与照明工程相关的灯具销售较去年同期增长了 31.17%，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新增南召县、

新蔡县、桐柏县等省内地区的路灯工程项目。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桐柏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3,899,754.65	16.70%	否
2	河南华安安装工程有限公司驻马店分公司	19,316,239.32	13.49%	否
3	南召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9,079,133.70	13.33%	否
4	南阳市超众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15,299,145.30	10.69%	否
5	驻马店市机电设备公司	11,111,111.11	7.76%	否
合计		88,705,384.08	61.97%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扬州润德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20,697,370.28	26.61%	否
2	东莞市古德照明有限公司	15,358,865.81	19.75%	否
3	扬州市泰吉工贸有限公司	14,920,316.14	19.18%	否
4	中山市艾特嘉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3,722,047.80	4.79%	否
5	驻马店市京缆电缆有限公司	2,993,277.11	3.85%	否
合计		57,691,877.14	74.18%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427,489.50	-2,666.64	-878,439.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4,140.93	-15,518,234.82	97.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05,704.57	14,189,190.23	91.03%

现金流量分析：

- 1、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上年相比减少约 2,342.48 万元，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路灯工程项目增加，我公司销售模式一次性投入，十年进行回款所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的差异。
- 2、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上年相比增加约 1,511.41 万元，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二期工程建设结束，本年固定资产投入较少。
- 3、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上年相比增加约 1,291.65 万元，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为补充经营性流动资金，筹资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增加 8,141.66 万元，筹资活动现金流出较上年增加 6,850.01 万元，导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1) 河南中云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成立时间	2017 年 1 月 18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700MA40HHF41R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营业场所	驻马店市泌阳县北一环路西段北侧
法定代表人	石灿
经营范围	LED 灯具研发、生产、设计、安装；照明工程设计；LED 驱动电源及控制系统；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
持股比例	100%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河南中云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资产总额 29,934.33 元，负债总额 77,530.42；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112,486.25 元，净利润-47,596.09 元。

(2) 河南中准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4 年 8 月 5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726395612043F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营业场所	泌阳县北环一路西段北侧（产业集聚区）
法定代表人	石灿
经营范围	电子、电器产品检测技术服务
持股比例	80%

截止本报告报出日，该公司尚在筹建中，未开始经营。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无

(五) 研发情况

研发支出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6,448,593.61	5,481,556.46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51%	4.88%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	-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5	5
硕士	2	2
本科以下	38	38
研发人员总计	45	45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13.55%	13.72%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71	61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4	4

研发项目情况：

公司研发人员中具有博士学历的 5 人，分别为元秀华博士、段子刚博士、焦岳超博士、陈富军博士、陈俊博士，其中元秀华博士为光通信器件与系统技术学科带头人。公司先后被认定为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市级工程实验中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承担省、市、县科技计划项目 14 项，获得授权专利 61 项，拥有两项 LED 核心专利。2013 年河南省第一批重点建设项目单位之一，在全省同行业排名居前。目前公司为本项目的成功实施已与中科院、华中科技大学、深圳大学、深圳中科古德照明建立了校（院）企产学研战略合作联盟，致力于 LED 照明节能灯具新产品和智能照明系统的研发，为 LED 产品的技术创新和产业升级提供了强有力的技术支撑。

公司致力于研发 LED 照明节能灯具新产品和智能照明系统的研发，是为了公司开拓新型市场，完善产品类型，从而进一步提高市场占有率。2018 年公司将持续投入研发，积极推进研发进度，尽早将研发成果转化为产品，从而推动公司进一步发展。

（六）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不适用

2、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 分期收款销售收入的确认**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中 23.收入的确认原则，及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中 32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公司 2017 年度实现收入 143,142,622.33 元，其中分期收款销售方式实现收入 49,874,956.25 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 34.84%。由于分期收款销售方式实现收入金额重大，相关会计处理复杂且在确认收入金额时利用的折现率涉及管理层判断，因此我们将其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分期收款销售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审计事项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1）向管理层了解针对分期收款销售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评估其对客户风险评估的合理性，测试了有关收入循环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

（2）向管理层获取全部分期销售合同，检查合同执行情况是否与合同约定匹配；

（3）对于分期收款销售业务，需要按现值确认收入的，取得公司计算现值时所使用的折现率，评价其合理性；

（4）就产品验收、后续使用情况、产品赊销政策、交易的商业合理性、交易双方的关系、回款进度、客户来源等实施访谈，分析交易的真实性及合理性，查询重大客户的工商资料，识别是否存在未披露的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5）结合收入其他审计程序确认当期收入的真实性及完整性，如 ①检查 销售合同、购货订单、发货单据、运输单据、记账凭证、验收报告等资料；② 向客户函证款项余额及当期销售额；③对收入实施截止性测试，关注期后回款 情况及期后退货情况；

（6）检查财务报表和附注中有关收入的列报和披露是否符合规定。

根据执行的审计工作，管理层对分期收款销售业务收入确认时做出的判断可以被我们获取的证据所支持。

（二）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中 10.应收账款，及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中 3.应收账款。

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 193,802,623.79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18,572,687.93 元，坏账准备较报告期初增加 11,712,349.03 元。由于应收账款余额重大且坏账准备的计提涉及复杂而重大的管理层判断，因此我们将其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坏账准备计提相关的关键审计事项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 运行情况，测试了有关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向管理层了解对客户的信用风险评估及管理过程，考虑以前年 度应收账款回收表现对确定坏账准备的影响。

（3）获取账龄分析表，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对 1 年以上账龄的款项逐笔分析，向公司管理层了解逾期原因、收款风险，拟采取的收款措施等情况。

（4）对应收账款实施函证，并结合收入审计，抽查发生额以及余额较大的客户，检查交易和还款

情况，对应收账款的真实性进行审计。

（5）检查资产负债表日后回款情况；

（6）检查财务报表附注中有关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披露是否符合规定。

根据执行的审计工作，管理层对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时做出的判断可以被我们获取的证据所支持。

（七）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

①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a.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号），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b.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财会〔2017〕15号），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c. 2017年12月2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适用于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的编制。

本公司执行上述三项会计政策对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不存在影响：

②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无其他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八）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合并范围包含母公司河南中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子公司河南中云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子公司河南中云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7年1月18日，本期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九）企业社会责任

公司近年来一直在节能环保领域发展，以实际行动为社会生态环境及可持续发展的国家大计作出贡献。

1、公司按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要求，以 EMBOOT 模式来进行 LED 市政路灯销售、安装、服务及维护为节能环保做贡献。

2、用实际行动勇担社会责任，公司先后组织人员向泌阳县周边乡镇敬老院捐款捐物。

3、公司持续 4 年在“金秋助学”活动中捐赠助学，被评为“金秋助学先进单位”。

三、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发展良好，内部治理日趋完善，在业务不断发展壮大的同时，公司通过搭建合理的人才架构，加强内部控制和制度管理，为公司进一步规范发展提供了保障。

从公司财务状况来看，报告期不存在因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引发的或有负债，不存在大股东长期占用巨额资金的情形。

报告期末也不存在大额的逾期未缴税金、拖欠或中止工人工资等情形。

从人才队伍建设层面，公司目前拥有优秀的管理团队及以总经理为首的技术研发团队，公司每年持续引进一定数量的高级研发人才、管理人才、高校毕业生；同时通过各种形式的培训，提高员工的专业技能。

从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看，推进智慧城市的进展是公司未来发展的主要方向，而构筑智慧城市、推动城镇发展被国家列入重要工作范畴，目前国家智慧城市试点已达到 290 个。

综上，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稳定。

四、未来展望

（一）行业发展趋势

十三五期间（2016-2020），国家及地方政府陆续出台多个文件，从节能、环保、促进技术创新等各个角度鼓励发展LED产业，如《“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国务院）、《半导体照明产业“十三五”发展规划》（国家发改委、教育部、科技部、工信部、财政部等部委），不断为半导体照明产业注入新的机遇与契机。

公司是河南省首家LED行业新三板挂牌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强，在省内大功率LED路灯的研发生产销售规模行业领先，并发展成为市政绿色照明和节能改造工程的领导者，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

2018 年作为“半导体照明产业‘十三五’发展规划”深入实施之年，伴随照明市场渗透扩大、景观照明强势拉动、小间距显示和车用 LED 持续发力等因素推动，LED 产品应用市场有望实现进一步增长；但同时受整体宏观经济、货币政策偏紧、经济增速可能小幅下调等影响，整体行业发展呈谨慎乐观态势。

（二）公司发展战略

一、创新战略

公司的竞争策略定位于提供成套 LED 照明专业化的解决方案，通过不断的技术创新以降低生产和管理成本，提高产品质量，以夯实的产品质量和优良的性价比赢得市场。为实现上述目标，首先，公司未来将加大对专业技术人员的招聘以加强研发能力。其次，公司加强对外和专业机构合作，致力于专业化 LED 灯具的研发。实现科技链与产业链相结合，推动科研成果产业化，从而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二、生产战略

为满足市场多样化需求，公司将不断开发生产新的智能化 LED 灯具。一方面充分采用平台技术，进行模块化设计、流水线生产；另一方面将采用柔性生产工艺的智能化生产设备，使生产制造技术适应 LED 灯具多色调、多规格、多用途、小批量的特点，以适应市场对 LED 灯具的需求。

三、市场策略

在省内市场范围内积极拓展布局，立足豫南地区向周边省市辐射发展。公司 2018 年通过外部融资来扩大产能，强化销售模式，开拓周边省市市场。

四、人才策略

公司将大力投入培养一批项目管理人才和项目开发人才，不断完善人才激励制度，对技术研发人员给予良好的无风险待遇，并适当利用股权等非固定的风险收入予以激励。

（三）经营计划或目标

未来三年，公司将进一步提升公司品牌知名度，以在未来市场的快速发展中抢占先机。2018 年公司计划在做好现有业务的基础上加大研发投入，加强对 LED 路灯的投入，扩大工程照明灯具在省内的市场占有率。2019 年开始加强对 LED 智能化灯具研发的投入。力争到 2020 年公司在研发、产品种类、销售额及市场份额上达到一个新的台阶。公司计划通过自身收益的留存、对外借款及定向增发等形式筹集资金，满足未来发展需要。由于我公司位于内地资本市场不太活跃，融资成本较高，我公司采取多渠道、多形式进行资金募集。在资金规划审批方面，我公司加强资金审批管理制度，实行层级审批，确保资金合理利用。公司经营计划具体如下：

（1）技术创新计划

技术能力是 LED 灯具行业最重要核心竞争力之一。下一年度，技术创新的重点集中在工程照明

灯具产品优化、性能提升，产品研制、高阶市场应用。

此外，公司将不断加强研发团队的建设，力争形成组织高效、技术过硬、结构合理的人才梯队。同时，未来为保证在同行业中的创新领先地位，公司将保持较高比例的研发投入，推动企业内部省级研发平台达到新高度。

（2）管理提升计划

高效的管理能力是公司核心竞争力之一。为进一步提升内部管理效率，下一年度，公司将主推五大方面管理创新：①成本管理创新：强化质量意识，突出过程控制，提高产销协调效率，加强成本控制及监控体系；②信息管理创新：整体推进现代企业管理体系建设，尤其是优化 IT 信息化管理流程，加强体系管理，使公司的决策力、执行力、控制力不断改善；③激励机制创新：公司将通过创新绩效考核、薪酬激励机制，进一步激活组织内部各模块活力，提升组织管理结构效率；④营销管理创新：营销团队将围绕 EMBOOT 营销模式不断拓展新市场、新客户，创造新业绩，实现新突破。⑤内控管理创新：将依据证监会、股转系统等监管部门关于非上市公众公司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进一步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和内控制度，建立更为科学、高效、合理的决策系统。

（3）资本运作计划

资本运作是企业进一步发展壮大的助推器，可以实现对多种资源和生产要素进行运筹谋划和优化配置，提高资产运作效率，实现资产的保值增值。下一年度，基于内生增长式的发展战略指引，公司将适时选取合适的资本运作方案，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战略布局，以不断提高公司的行业地位和综合竞争力。

（4）文化创新计划

企业文化是企业内在品质和创新发展的内在动力，文化创新是企业输入新鲜血液。公司秉承“诚信、友爱、和谐、创新、发展”文化理念，积极谋取企业发展，勇于承担社会责任，回馈员工，回馈社会。下一年度，公司继续支持政府扶贫工作建设，为弱势群体增加就业岗位，积极推动员工之家建设工作。

（四）不确定性因素

公司目前不存在有重大影响的不确定性因素。

五、风险因素

（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建立了现代化法人治理结构，初步完善了适应企业现状的内部控制体系。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的时间较短，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的执行尚未经过较长经营周期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同时，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通过建立健全现代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体系等方式来规范经营，抵御上述公司风险可能对公司产生的不利影响。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石灿直接持有公司 51,886,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3.47%。公司的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石灿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若控股股东利用其在经营管理层、董事会、股东大会中的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本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监督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本公司经营带来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通过建立规范内部控制制度等方式防范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风险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石灿共有 4750 万股所持公司股份被质押，用于公司借款提供担保。上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股权质押行为，存在因公司不能按期归还借款而导致公司股份所有权发生变更，进而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风险。

应对措施：为避免此风险发生，公司将采取下列防范措施：稳步扩大公司的营业规模，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的同时，执行稳健的财务政策，保持稳定的资本结构，提高资本利用效率，加强应收账款回收力度，确保在贷款到期后按时足额偿还贷款，避免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更，进而影响公司持续经营风险的发生；公司将积极拓宽融资渠道，通过股权、债权等多种方式进行融资，合理安排资金结构，确保公司能按时足额偿还借款。

4、对外担保风险

2016 年 8 月 31 日，驻马店市骏灿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向河南正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2200 万元，借款期限为两年，本公司为此次借款提供连带担保。本次担保时间是 2016 年 8 月 31 日至 2018 年 8 月 31 日。截止本报告出具日，该项担保未到期，但可能存在驻马店市骏灿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因不能到期足额偿还银行贷款触发公司承担连带清偿银行贷款的风险。

应对措施：被担保人驻马店市骏灿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公司会督促其按期偿还

到期银行贷款。避免发生该担保给公司财务带来重大风险。

5、未来现金流波动风险

公司 2015 年、2016 年及 2017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274.16 万元，-0.27 万元和-2,342.75 万元，公司主营业务市政照明工程项目采用 EMBOOT 模式，前期投资较大且分期回款，同时公司构建渠道销售也需要大量资金投入，致使公司经营性净现金流面临较大波动风险，进而影响公司运营能力。

应对措施：首先，公司加大融资力度、拓宽融资形式。其次，公司对即将达成合作意向的客户，根据客户类型、诚信程度、还款能力等制定出等级，对等级较高的客户，实施期限较长的付款模式，对资信较低的客户采用较短付款方式或现金。

6、偿债能力及流动性的风险

公司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流动比率为 0.96，速动比率为 0.69，均小于 1。公司虽销售规模不断扩大，但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并未明显改善，且公司短期负债偿还压力较大，而未来仍将发生较大金额的资本性支出，公司存在未来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应对措施：报告期内，公司多种融资方式并用，而且公司会根据实际情况启动定增计划，继续引进战略投资者，资金压力减少，同时，继续优化股权结构。

7、关联方大额借款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向实际控制人借款 6,417.00 万元。公司短期内需要偿还的负债较多，且销售业务发展迅速导致营运资金需求较多，公司未来或对股东借款存在一定依赖。

应对措施：一、公司利用多种渠道进行融资，解决资金压力。二、适时推出定增计划，优化股权结构，减少对实际控制人的依赖。

8、公司主要资产抵押的相关风险

公司截止到 2017 年 12 月长期借款余额 4,500.00 万元，公司以自有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进行抵押，其中抵押房屋建筑物账面价值约 9,979.91 万元，抵押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约 751.33 万元，分别占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比例达 81.57%、94.43%。若公司因短期流动性原因导致偿债困难，而公司主要资产或将因银行行使抵押权受到影响，进而影响公司正常运作。

应对措施：公司计划对内加强工程决算管理及应收账款回款，对外通过多种融资方式，如定增等方式减少或降低以抵押资产贷款方式。

9、分期收款期限过长的风险

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应收款余额为 14,472.89 万元，其中大部分为公司分期销售照明工程

灯具产生。公司长期应收款对象大部分为南阳市、驻马店市及下属县乡政府，虽前述对象还款能力较强，且还款意愿及记录良好，但由于收款期限较长，公司收款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所以公司存在分期收款期限过长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已与收款对象在合同里明确约定了收款时间，以合同保障自身的合法利益。报告期内，公司又对客户进行的登记划分，对资信优劣的合作单位采用不同的收款期限及方式，加大了对公司利益的保证。

10、销售区域集中的风险

公司 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营业收入分别是 10,014.07 万元、11,233.13 万元和 14,314.26 万元，公司按区域划分的销售收入主要集中在河南省内，占比分别是 94.18%、98.63%和 97.95%，公司存在销售区域集中的风险。

应对措施：报告期内，公司立足于河南本土市场的开发，向周边省市辐射，在主营业务市政照明工程上采用了 EMBOOT 销售模式，扩大了工程项目的销售量。在渠道销售上公司采用“合作、授信”的模式，销售范围也在向省外蔓延。

（二）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第五节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否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是	五.二.(一)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否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五.二.(二)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五.二.(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五.二.(四)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否	

二、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公司发生的对外担保事项

单位：元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是否关联担保
驻马店市骏灿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2,000,000.00	2016年8月31日至2018年8月31日	抵押	连带	是	否
总计	22,000,000.00	-	-	-	-	-

对外担保分类汇总：

项目汇总	余额
公司对外提供担保（包括公司、子公司的对外担保，不含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	22,000,000.00
公司及子公司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0.0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0.00

清偿和违规担保情况：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临时报告披露时间	临时报告编号
石灿	石灿以个人资产无偿为公司提供贷款	45,000,000.00	是	2017年2月16日	2017-008
黄禹睿	黄禹睿为公司向吴亮亮借款提供股权质押担保	20,000,000.00	是	2017年3月27日	2017-018
石灿及其配偶	石灿及其配偶为公司向吴亮亮借款提供担保(注1)	0.00	是	2017年3月1日	2017-012
石灿及其配偶	石灿及其配偶为公司向陈功借款提供担保(注2)	0.00	是	2017年5月3日	2017-036 和 2017-041
石灿	石灿以个人资产无偿为公司提供贷款	8,270,000.00	是	2017年8月30日	2017-059
石灿	石灿以个人资产无偿为公司提供贷款	10,896,588.17	是	2017年9月22日	2017-068
总计	-	84,166,588.17	-	-	-

注1：石灿及其配偶拟为公司向吴亮亮借款 2000 万元提供担保，但实际未发生该关联交易事项。

注2：石灿及其配偶为公司向陈功借款 1500 万元提供担保，但实际未发生该关联交易事项。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1.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石灿以个人资产借款给公司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的经营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2. 公司关联方石灿（及其配偶）、黄禹睿为公司借款提供股权质押担保及连带担保责任，有助于公司补充生产经营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经营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部分承诺事项，并严格执行：

1、关于不占用公司资产的承诺

公司申请挂牌时，全体股东签署《不占用公司资产承诺书》，承诺不以任何理由和方式占用本公司的资金及本公司的资产。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未发现股东有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出现，同时全体股东将继续履行该承诺。

2、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在申请挂牌时，公司全体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签署《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及承诺函》，在报告期间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有任何违背，同时将继续履行该承诺。

（四）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固定资产	抵押	99,799,119.06	18.57%	贷款抵押
无形资产	抵押	7,513,330.62	1.40%	贷款抵押
总计	-	107,312,449.68	19.97%	-

第六节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2,604,375	39.88%		32,604,375	39.8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3,125,000	16.06%	-614,000	12,511,000	15.30%
	董事、监事、高管	16,381,875	20.04%	-614,000	15,767,875	19.29%
	核心员工	597,124	0.73%	-186,749	410,375	0.5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49,145,625	60.12%	-	49,145,625	60.1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9,375,000	48.17%	-	39,375,000	48.17%
	董事、监事、高管	49,145,625	60.12%	-	49,145,625	60.12%
	核心员工	16,875	0.02%	-	16,875	0.02%
总股本		81,750,000	-	0	81,75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95				

（二）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石灿	52,500,000	-614,000	51,886,000	63.47%	39,375,000	12,511,000
2	黄禹睿	12,750,000	-	12,750,000	15.60%	9,562,500	3,187,500
3	河南智跃商务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810,501	-117,000	9,693,501	11.86%	0	9,693,501
4	天津硅谷天堂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硅谷天堂恒盈财富5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2,130,000	-	2,130,000	2.61%	0	2,130,000
5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51,500	-99,500	1,352,000	1.65%	0	1,352,000
6	张建国	-	768,000	768,000	0.94%	0	768,000
7	李国稳	-	398,000	398,000	0.49%	0	398,000

8	中山证券有 限责任公司	429,000	-110,000	319,000	0.39%	0	319,000
9	郭玉琴	648,000	-356,000	292,000	0.36%	0	292,000
10	张毅	220,500	-	220,500	0.27%	0	220,500
合计		79,939,501	-130,500	79,809,001	97.64%	48,937,500	30,871,501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河南智跃商务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合伙人石华松先生与实际控制人石灿先生为堂兄弟关系，股东黄禹睿先生与实际控制人石灿先生为表兄弟关系。除此之外，各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备注：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同意股票变更为协议转让方式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6366号），公司股票将于2017年11月7日起由做市转让方式变更为协议转让方式。原做市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中云创股份由做市商专用证券账户转入自营账户。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控制股东、实际控制人为石灿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51,886,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3.47%。

石灿，男，197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9 年 7 月毕业于沈阳工业学院，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专业。2000 年 1 月至 2010 年 8 月，从事路牌广告销售和青酒代理业务；2010 年 9 月至 2011 年 8 月，在泌阳县华灿传媒有限公司（原泌阳县华灿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工作；2011 年 9 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作，任执行董事、经理，自 2014 年 9 月起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石灿先生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第七节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不适用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不适用

债券违约情况：

√不适用

公开发行债券的特殊披露要求：

√不适用

四、可转换债券情况

√不适用

五、间接融资情况

√适用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借款	石灿	45,000,000.00	0.00%	2017.1.19-2017.1.22	否
借款	浩瀚(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000,000.00	3.50%	2017.1.19-2020.1.20	否
借款	湖州融汇嘉恒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0,000,000.00	11.00%	2017.1.25-2020.1.24	否
抵押贷款	河南正阳农村	45,000,000.00	9.58%	2017.1.22-	否

	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1.19	
借款	吴亮亮	18,000,000.00	8.00%	2017.3.27-2018.3.26	否
借款	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	9.90%	2017.8.8-2018.8.7	否
借款	驻马店市骏灿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2,000,000.00	10.80%	2016.8.31-2018.8.31	否
借款	石灿	8,270,000.00	0.00%	2017.1.19-2017.6.21	否
借款	石灿	10,896,588.17	9.58%	2017.8.2-2017.12.31	否
合计	-	198,166,588.17	-	-	-

违约情况：

√不适用

六、利润分配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情况

√不适用

（二）利润分配预案

√不适用

未提出利润分配预案的说明：

√适用

从公司日常经营和长期发展资金需求等角度考虑，公司董事会提出公司 2017 年度公司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结转入下一年度。具体原因如下为我公司正在进行桐柏项目，该项目前期投入资金较大，另结合公司 2018 年及中长期发展规划和资金使用计划，为保证各项目资金投入，公司在 2018 年需做好相应的资金储备，以保障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谋求公司及股东利益最大化。因此，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对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公司 2017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本报告期暂不进行利润分配，留存未分配利润将主要用于满足公司 2018 年及未来发展建设需要。公司将立足于 LED 灯具行业，加快新产品开发及产品升级、提升公司产品智能化水平，增加利润增长

点。同时，公司将一如既往地重视与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就公司发展规划、利润分配方案进行有效沟通，严格依照有关利润分配的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综合考虑各项因素，与投资者共享公司业绩成果。

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年度薪酬
石灿	董事长、总经理	男	39	本科	2017年10月至2020年10月	240,000.00
黄禹睿	董事	男	45	高中	2017年10月至2020年10月	240,000.00
石华松	董事	男	39	初中	2017年10月至2020年10月	0.00
邢春善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2	大专	2017年10月至2020年10月	168,000.00
郭晓焕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女	36	本科	2017年10月至2020年10月	144,000.00
孙健	监事会主席	男	39	本科	2017年10月至2020年10月	160,000.00
孙国忠	监事	男	37	大专	2017年10月至2020年10月	120,000.00
任攀	监事	男	32	大专	2017年10月至2020年10月	80,000.00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董事石华松与董事石灿为堂兄弟关系，董事黄禹睿与董事石灿为表兄弟关系。除此之外，各位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石灿	董事长、总经理	52,500,000	-614,000	51,886,000	63.47%	0
黄禹睿	董事	12,750,000		12,750,000	15.60%	0
石华松	董事	-	-			0
邢春善	董事、副总经理	22,500	-	22,500	0.03%	0
郭晓焕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	-			0
孙健	监事会主席	142,500	-	142,500	0.17%	0
孙国忠	监事	112,500	-	112,500	0.14%	0
任攀	监事	-	-	-	-	0
合计	-	65,527,500	-614,000	64,913,500	79.41%	0

（三）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吕春成	职工监事	离任	-	换届
任攀	-	新任	职工监事	换届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任攀,男,1986 年出生,2009 年毕业于武汉海军工程大学计算机网络技术专业,大专学历。任攀先生曾供职于郑州汇科网络有限公司,于 2014 年加入中云创,任行政部经理。2017 年 10 月 10 日,2017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为公司职工监事,任期自 2017 年 10 月 10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

二、员工情况

（一）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14	14
生产人员	165	161
销售人员	98	98
技术人员	45	45
财务人员	10	10
员工总计	332	328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5	5
硕士	2	2
本科	89	89
专科	180	176
专科以下	56	56
员工总计	332	328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人员变动

报告期末,公司在册员工 328 人,较报告期初减少 4 人,技术人员、财务人员及行政管理人员比较稳定,生产人员减少 4 人,因为报告期内公司自主研发了多项专利技术,技术的革新需要知识层次更高的人员接受实施,而且公司生产机械化程度又进一步加强,公司在生产人员的管理上趋向于知识化、年轻化。

2、人才引进与招聘

公司重视人才价值，注重人才的培养与引进。公司主要通过高端猎头顾问、各类专业招聘网站、员工交流与推荐、校园招聘等方式引进专业技术人才，并提供匹配的职位和福利待遇。

3、员工培训

公司注重人才的培养，除了日常的内部培训外，公司还鼓励员工参加相关行业和技能培训，并先后与政府宣传部门合作举办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讲座，委托大河商学院、MBA 智库等高端培训机构对公司员工进行多种有针对性的培训，员工的综合素质得到了很大的提升。

4、薪酬政策

公司重视薪酬体系的建设，员工薪酬包括基本薪资、技能薪资、绩效薪资和员工福利等。同时，公司还为员工缴纳“五险”。

5、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报告期内，公司无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核心员工：

√适用

姓名	岗位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孙国营	经理	97,500
郭永爽	经理	69,000
徐清臣	项目总监	60,500
刘大丽	主管	45,000
石华飞	主管	37,500
温建元	经理	37,500
石生坡	主管	22,500
邢春善	董事、副总经理	22,500
柴凤玲	主管	9,000
邢东阳	主管	7,500
王同波	技术人员	7,500
邱红研	主管	7,500
杨京成	技术人员	3,750

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不适用

核心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因个人工作变动,公司核心员工减少 5 人。核心员工的变动,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影响。

第九节行业信息

√不适用

第十节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门委员会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一、公司治理

（一）制度与评估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了股份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同时公司制定了较为完整的三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公司治理制度。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

报告期内，公司治理能按照相关制度正常执行，三会召开、会议文件存档保存情况规范，三会决议均能得到切实的执行。公司还制定《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等制度。因股份公司成立时间不长，公司治理存在不规范的情形，公司在关联交易审核制度的执行中尚需进一步理解、熟悉，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规范运行。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要求，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况，已公告的三会决议均能得到切实的执行。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符合《公司法》及相关规定的任职要求，能按照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职责。公司完善了股东保护相关制度，注重保护股东表决权、知情权、质询权及参与权，在制度层面切实完善和保护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利。《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股东参会资格及董事会的授权原则做了明确规定，在制度设计方面确保中小股东与大股东享有平等权利。公司建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细化投资者参与公司管理及股东权利保护的相关事项，并通过完善的信息披露加强与投资者

及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以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历次董事会、监事会的决议，历次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决议，均按照《公司章程》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进行了公告，会议程序规范、会议决议记录完整并妥善存档。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事项均按照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行决策，履行了相应的法律程序，公司的重大人事变动、融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均通过了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没有出现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公司章程的情形。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能够得到有效地执行，对于公司加强管理、规范运行、提高经济效益以及公司长远发展发挥了积极有效的作用。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公司 2017 年 10 月 10 日召开 2017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的议案》，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改，内容如下：

原第十五条公司股份的发行，实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同种类的每一股份应当具有同等权利。同次发行的同种类股票，每股的发行条件和价格应当相同；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所认购的股份，每股应当支付相同价额。

修订为：第十五条公司股份的发行，实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同种类的每一股份应当具有同等权利。同次发行的同种类股票，每股的发行条件和价格应当相同；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所认购的股份，每股应当支付相同价额。公司发行股票时，在册股东无优先认购权。

（二）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10	1、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向河南正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续贷的议案》等议案; 2、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公司向股东石灿借款的议案》议案; 3、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非关联自然人吴亮亮借款的议案》议案; 4、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东黄禹睿先生拟为公司与非关联自然人吴亮亮借款

		提供股权质押担保的议案》议案； 5、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等议案； 6、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议案； 7、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等议案； 8、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等议案； 9、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等议案； 10、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石灿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等议案。
监事会	4	1、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等议案； 2、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等议案； 3、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议案； 4、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孙健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议案。
股东大会	10	1、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出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等议案； 2、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向河南正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续贷的议案》等议案； 3、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公司向股东石灿借款的议案》。 4、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非关联自然人吴亮亮借款的议案》等议案； 5、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东黄禹睿先生拟为公司与非关联自然人吴亮亮借款提供股权质押担保的议案》等议案； 6、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非关联自然人陈功借款的议案》等议案； 7、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等议案； 8、2017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等议案； 9、2017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向关联方借款的议案》； 10、2017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等议案。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开都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要求，历次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会议通知能够按章程规定提前发布公告，年度股东大会律师到现场进行了见证。历次董事会均由董事长召集，会议能提前通知董事和监事，会议文件能够提前发给董事和监事。历次监事会均由监事会主席召集，会议能提前通知监事，会议文件能够提前发给监事。会议文件存档规范，会议公告能够按照信息披露的规定按时发布，三会决议均能得到切实的执行，董监高人员均能勤勉地履行职责。

（三）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公司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建立内部控制体系，涵盖生产、研发、销售、财务、人力资源等部门。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生产、经营部门健全，责权明确，加强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沟通，提高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决策效率，不断改进公司治理层的决策机制，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作出原则性安排，并在三会议事规则和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其他制度作出具体安排。公司董秘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在全面深入了解公司运作和管理、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下，负责策划、安排和组织各类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董秘协调和组织公司信息披露事宜，参加公司所有涉及信息披露的有关会议、及时知晓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及有关信息资料，并向投资者披露，同时应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合法性、真实性和完整性。公司应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要求的平台披露信息。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不能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应当在公告中作出相应声明并说明理由。

二、内部控制

（一）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重大的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能够保持独立性，不存在影响公司自主经营的情况。

（一）业务独立性

公司具有独立于公司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完整的业务流程以及独立的研发、采购、销售等业务部门。公司从技术研发到原料采购、业务开展到对外销售，均拥有独立的经营决策权和实施权，具有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在业务上具独立性。

（二）人员独立性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任免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的董监高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任何职务。公司现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工作并仅在公司领取薪酬。公司的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等制度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三）资产独立性

公司及其前身有限公司设立及历次增资时，各股东出资均已足额到位。公司具有公司业务运营所需的独立的固定资产，核心技术的知识产权均持有在公司名下。公司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

（四）机构独立性

公司依法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机构，已聘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各内部组织机构和各经营管理部门均独立履行其职能，独立负责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

（五）财务独立性

公司运行着一套独立、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核算体系，并建立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拥有独立的银行账号；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财务独立，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情况。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法人治理机制。《河南中云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形成了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内控体系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能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和发展的需要。同时，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运作规范，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本年度内未发现上述管理制度存在重大缺陷。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

为了进一步健全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工作，强化信息披露责任意识，增强年报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公司已制定《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第十一节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8)第 304264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 号万通新世界写字楼 A 座 24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18 年 4 月 25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吴剑勋 李俊鹏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4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150,000.00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8）第 304264 号

河南中云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河南中云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云创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云创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云创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 分期收款销售收入的确认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中 23.收入的确认原则，及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中 32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公司 2017 年度实现收入 143,142,622.33 元，其中分期收款销售方式实现收入 49,874,956.25 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 34.84%。由于分期收款销售方式实现收入金额重大，相关会计处理复杂且在确认收入金额时利用的折现率涉及管理层判断，因此我们将其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分期收款销售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审计事项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1）向管理层了解针对分期收款销售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评估其对客户风险评估的合理性，测试了有关收入循环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

（2）向管理层获取全部分期销售合同，检查合同执行情况是否与合同约定匹配；

（3）对于分期收款销售业务，需要按现值确认收入的，取得公司计算现值时所使用的折现率，评价其合理性；

（4）就产品验收、后续使用情况、产品赊销政策、交易的商业合理性、交易双方的关系、回款进度、客户来源等实施访谈，分析交易的真实性及合理性，查询重大客户的工商资料，识别是否存在未披露的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5）结合收入其他审计程序确认当期收入的真实性及完整性，如 ①检查 销售合同、购货订单、发货单据、运输单据、记账凭证、验收报告等资料；② 向客户函证款项余额及当期销售额；③对收入实施截止性测试，关注期后回款 情况及期后退货情况；

（6）检查财务报表和附注中有关收入的列报和披露是否符合规定。

根据执行的审计工作，管理层对分期收款销售业务收入确认时做出的判断可以被我们获取的证据所支持。

（二）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中 10.应收账款，及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中 3.应收账款。

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 193,802,623.79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18,572,687.93 元，坏账准备较报告期初增加 11,712,349.03 元。由于应收账款余额重大且坏账准备的计提涉及复杂而重大的管理层判断，因此我们将其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坏账准备计提相关的关键审计事项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情况，测试了有关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向管理层了解对客户的信用风险评估及管理过程，考虑以前年度应收账款回收表现对确定坏账准备的影响。

（3）获取账龄分析表，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对 1 年以上账龄的款项逐笔分析，向公司管理层了解逾期原因、收款风险，拟采取的收款措施等情况。

（4）对应收账款实施函证，并结合收入审计，抽查发生额以及余额较大的客户，检查交易和还款情况，对应收账款的真实性进行审计。

（5）检查资产负债表日后回款情况；

（6）检查财务报表附注中有关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披露是否符合规定。

根据执行的审计工作，管理层对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时做出的判断可以被我们获取的证据所支持。

四、其他信息

中云创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中云创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云创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

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云创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云创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云创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云创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云创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中云创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吴剑勋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俊鹏

2018年4月25日

二、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4,070,993.71	796,919.57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五、2		100,000.00
应收账款	五、3	175,229,935.86	114,751,276.08

预付款项	五、4	13,392,343.54	744,774.68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五、5	538,610.00	307,556.3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五、6	13,114,210.07	13,393,100.29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五、7	44,386,734.58	33,950,210.18
其他流动资产	-	-	-
流动资产合计		250,732,827.76	164,043,837.1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五、8	144,728,899.55	105,001,964.49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五、9	122,340,969.29	126,615,394.53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五、10	7,956,595.64	8,146,438.28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五、11	3,282,434.75	229,967.4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2	3,316,080.87	1,447,072.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3	4,949,182.85	6,722,238.2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6,574,162.95	248,163,075.08
资产总计		537,306,990.71	412,206,912.1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4	4,000,000.00	4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拆入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五、15	153,541,005.09	102,240,023.33
预收款项	五、16	4,396,086.32	6,094,830.2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职工薪酬	五、17	1,769,206.69	6,771,195.08
应交税费	五、18	27,804,038.81	15,108,707.92
应付利息	五、19	2,576,502.97	4,021,199.48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五、20	26,782,899.78	51,755,931.14
应付分保账款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1	21,957,767.12	5,688,726.22
其他流动负债	五、22	18,000,000.00	-
流动负债合计	-	260,827,506.78	236,680,613.4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23	45,000,000.00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五、24	20,384,505.75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五、25	3,429,121.12	2,398,173.44
递延收益	五、26	1,320,000.00	1,54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2	10,066,520.06	7,672,716.39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27	29,427,862.50	20,752,347.08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9,628,009.43	32,363,236.91
负债合计		370,455,516.21	269,043,850.3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28	81,750,000.00	81,7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五、29	24,660,800.30	24,660,800.30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五、30	6,048,827.03	3,675,226.16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五、31	54,391,847.17	33,077,035.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6,851,474.50	143,163,061.85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总计	-	166,851,474.50	143,163,061.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537,306,990.71	412,206,912.18

法定代表人：石灿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晓焕会计机构负责人：郭晓焕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	4,056,868.89	796,919.5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衍生金融资产	-		
应收票据	-		100,000.00
应收账款	十二、1	175,229,935.86	114,751,276.08
预付款项	-	13,392,343.54	744,774.68
应收利息	-		
应收股利	-		
其他应收款	十二、2	538,610.00	307,556.30
存货	-	13,114,210.07	13,393,100.29
持有待售资产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44,386,734.58	33,950,210.18
其他流动资产	-		
流动资产合计	-	250,718,702.94	164,043,837.1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144,728,899.55	105,001,964.49
长期股权投资	-		
投资性房地产	-		
固定资产	-	122,340,969.29	126,615,394.53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	7,956,595.64	8,146,438.28
开发支出	-		
商誉	-		

长期待摊费用	-	3,282,434.75	229,967.42
递延所得税资产	-	3,300,271.36	1,447,072.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	4,949,182.85	6,722,238.25
非流动资产合计	-	286,558,353.44	248,163,075.08
资产总计	-	537,277,056.38	412,206,912.1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4,000,000.00	45,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	153,541,005.09	102,240,023.33
预收款项	-	4,396,086.32	6,094,830.25
应付职工薪酬	-	1,747,567.69	6,771,195.08
应交税费	-	27,803,695.91	15,108,707.92
应付利息	-	2,576,502.97	4,021,199.48
应付股利	-		
其他应付款	-	26,727,351.26	51,755,931.14
持有待售的负债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21,957,767.12	5,688,726.22
其他流动负债	-	18,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	260,749,976.36	236,680,613.4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45,000,000.00	
应付债券	-		
其中：优先股	-		
永续债	-		
长期应付款	-	20,384,505.7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3,429,121.12	2,398,173.44
递延收益	-	1,320,000.00	1,54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10,066,520.06	7,672,716.39
其他非流动负债	-	29,427,862.50	20,752,347.08
非流动负债合计	-	109,628,009.43	32,363,236.91
负债合计	-	370,377,985.79	269,043,850.3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	81,750,000.00	81,7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其中：优先股	-		
永续债	-		
资本公积	-	24,660,800.30	24,660,800.30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	6,048,827.03	3,675,226.16
一般风险准备	-		
未分配利润	-	54,439,443.26	33,077,035.39
所有者权益合计	-	166,899,070.59	143,163,061.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537,277,056.38	412,206,912.18

（三）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	143,142,622.33	112,331,325.85
其中：营业收入	五、32	143,142,622.33	112,331,325.8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7,697,602.56	98,483,715.84
其中：营业成本	五、32	72,466,649.71	66,211,729.9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33	2,138,812.00	1,287,854.06
销售费用	五、34	6,944,510.85	9,537,394.36
管理费用	五、35	22,456,604.76	17,916,130.45
财务费用	五、36	1,980,026.21	-387,178.76
资产减值损失	五、37	11,710,999.03	3,917,785.8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五、38	220,000.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665,019.77	13,847,610.01

加：营业外收入	五、39	1,649,573.21	4,622,587.67
减：营业外支出	五、40	195.20	121.1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314,397.78	18,470,076.55
减：所得税费用	五、41	3,625,985.13	2,783,418.3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688,412.65	15,686,658.2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23,688,412.65	15,686,658.20
2.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少数股东损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688,412.65	15,686,658.2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 其他	-	-	-
归属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23,688,412.65	15,686,658.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23,688,412.65	15,686,658.2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	0.29	0.19
（二）稀释每股收益	-	0.29	0.19

法定代表人：石灿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晓焕会计机构负责人：郭晓焕

（四）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二、3	143,030,136.08	112,331,325.85
减：营业成本	十二、3	72,463,230.91	66,211,729.90
税金及附加	-	2,137,041.84	1,287,854.06
销售费用	-	6,841,177.33	9,537,394.36
管理费用	-	22,390,067.96	17,916,130.45
财务费用	-	1,979,361.21	-387,178.76
资产减值损失	-	11,710,999.03	3,917,785.8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一”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一”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	220,00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一”号填列）		25,728,257.80	13,847,610.01
加：营业外收入		1,649,573.21	4,622,587.67
减：营业外支出	-	27.63	121.1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一”号填列）		27,377,803.38	18,470,076.55
减：所得税费用		3,641,794.64	2,783,418.3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	23,736,008.74	15,686,658.2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23,736,008.74	15,686,658.2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6. 其他			-
六、综合收益总额	-	23,736,008.74	15,686,658.20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	-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47,115,053.36	41,092,767.4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2	11,217,741.89	4,707,630.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332,795.25	45,800,397.6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465,285.23	23,551,922.3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034,400.44	10,427,448.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7,969,299.80	2,334,620.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2	25,291,299.28	9,489,072.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760,284.75	45,803,064.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427,489.50	-2,666.6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404,140.93	15,518,234.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404,140.93	15,518,234.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04,140.93	-15,518,234.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49,000,000.00	4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2	163,716,642.88	86,3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2,716,642.88	131,3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3,020,632.52	6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411,577.67	5,841,9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2	133,178,728.12	51,268,909.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5,610,938.31	117,110,809.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05,704.57	14,189,190.2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74,074.14	-1,331,711.2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6,919.57	2,128,630.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70,993.71	796,919.57

法定代表人：石灿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晓焕会计机构负责人：郭晓焕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46,983,444.45	41,092,767.46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11,162,193.37	4,707,630.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58,145,637.82	45,800,397.6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33,461,214.03	23,551,922.3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14,937,666.44	10,427,448.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	7,949,402.28	2,334,620.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25,238,969.39	9,489,072.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81,587,252.14	45,803,064.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3,441,614.32	-2,666.6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404,140.93	15,518,234.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404,140.93	15,518,234.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04,140.93	-15,518,234.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49,000,000.00	4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63,716,642.88	86,3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12,716,642.88	131,3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43,020,632.52	6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9,411,577.67	5,841,9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33,178,728.12	51,268,909.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85,610,938.31	117,110,809.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7,105,704.57	14,189,190.2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3,259,949.32	-1,331,711.2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796,919.57	2,128,630.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4,056,868.89	796,919.57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1,750,000.00				24,660,800.30				3,675,226.16		33,077,035.39		143,163,061.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 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1,750,000.00				24,660,800.30				3,675,226.16		33,077,035.39		143,163,061.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2,373,600.87		21,314,811.78		23,688,412.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23,688,412.65		23,688,412.6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 少资本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2,373,600.87		-2,373,600.87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373,600.87		-2,373,600.87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81,750,000.00				24,660,800.30			6,048,827.03		54,391,847.17			166,851,474.50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4,500,000.00				51,910,800.30				2,106,560.34		18,959,043.01		127,476,403.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 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54,500,000.00				51,910,800.30				2,106,560.34		18,959,043.01		127,476,403.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7,250,000.00				-27,250,000.00				15,686,658.20		14,117,992.38		15,686,658.2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0.00		15,686,658.20		15,686,658.2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15,686,658.20	-	-1,568,665.82	-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15,686,658.20	-	-1,568,665.82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0.00		0.00	-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7,250,000.00				-27,25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250,000.00				-27,25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81,750,000.00				24,660,800.30				3,675,226.16		33,077,035.39	143,163,061.85

法定代表人：石灿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晓焕会计机构负责人：郭晓焕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1,750,000.00				24,660,800.30				3,675,226.16		33,077,035.39	143,163,061.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1,750,000.00				24,660,800.30				3,675,226.16		33,077,035.39	143,163,061.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373,600.87		21,362,407.87	23,736,008.7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3,736,008.74	23,736,008.7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373,600.87		-2,373,600.87	
1. 提取盈余公积									2,373,600.87		-2,373,600.8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81,750,000.00				24,660,800.30				6,048,827.03		54,439,443.26	166,899,070.59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4,500,000.00				51,910,800.30				2,106,560.34		18,959,043.01	127,476,403.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4,500,000.00				51,910,800.30			2,106,560.34		18,959,043.01	127,476,403.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7,250,000.00				-27,250,000.00			1,568,665.82		14,117,992.38	15,686,658.2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5,686,658.20	15,686,658.2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568,665.82		-1,568,665.82		
1. 提取盈余公积								1,568,665.82		-1,568,665.8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7,250,000.00				-27,25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250,000.00				-27,25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81,750,000.00				24,660,800.30				3,675,226.16		33,077,035.39	143,163,061.85

财务报表附注

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1、历史沿革

河南中云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由河南云华灿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整体改制设立。河南云华灿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原名河南凌峰华灿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系经驻马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于2011年10月25日注册成立。

根据2014年8月22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以2014年7月31日的净资产为基础，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2014年9月16日，公司取得驻马店市工商局核发的411700000041743号营业执照。变更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股本（万元人民币）	持股比例（%）
石灿	3,500.00	70.00
黄禹睿	850.00	17.00
河南智跃商务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50.00	13.00
合 计	5,000.00	100.00

全国股转公司于2014年12月28日以股转系统函[2014]2618号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文件同意本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本公司股票于2015年1月13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证券简称：中云创；证券代码：831776。

根据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章程修正案的规定，本公司定向发行股本拟发行不超过450万股（含450万股），原在册股东石灿、黄禹睿放弃股份优先认购权。本次发行对象为公司原股东河南智跃商务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私募基金硅谷天堂恒盈财富5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及自然人徐清臣、黄中柱、温建元、邢东阳、邢春善、王同波、刘大丽、邱红研、杨京成、李运佳、郭永爽、孙国营、孙国忠、孙健、王立秋、杨翅、张逸凡、石华飞、石生坡、吕鹏、柴凤玲、李娟娥、郭玉琴等23人。截止2015年4月23日，公司收到股东缴纳出资4,500万元，其中股本450万元，资本公积4,050万元，本次出资由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中兴财审验字（2015）第07054号验证。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本（万元人民币）	持股比例（%）
石灿	3,500.00	64.2201
黄禹睿	850	15.5963
河南智跃商务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34.0334	15.3034

孙健	9.5	0.1743
孙国忠	7.5	0.1376
徐清臣	6	0.1101
黄中柱	0.5	0.0092
温建元	2.5	0.0459
邢东阳	0.5	0.0092
邢春善	1.5	0.0275
王同波	0.5	0.0092
刘大丽	3	0.0550
邱红研	0.5	0.0092
杨京成	0.25	0.0046
李运佳	1	0.0183
郭永爽	5	0.0917
孙国营	6.5	0.1193
王立秋	8.5	0.1560
杨翅	0.5	0.0092
张逸凡	0.5	0.0092
石华飞	2.5	0.0459
石生坡	1.5	0.0275
吕鹏	1.1166	0.0205
柴凤玲	0.6	0.0110
李娟娥	6	0.1101
郭玉琴	50	0.9174
硅谷天堂恒盈财富 5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150	2.7523
合计	5,450.00	100.0000

根据本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修改后的章程和公告编号为 2016-44 的河南中云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规定，本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权益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54,500,000.00 股数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由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文号为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16)第 304216 号的验资报告验证。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股本（万元人民币）	持股比例（%）
石灿	5,250.0000	64.2201
黄禹睿	1,275.0000	15.5963
河南智跃商务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51.0501	15.3034
孙健	14.2500	0.1743
孙国忠	11.2500	0.1376

徐清臣	9.0000	0.1101
黄中柱	0.7500	0.0092
温建元	3.7500	0.0459
邢东阳	0.7500	0.0092
邢春善	2.2500	0.0275
王同波	0.7500	0.0092
刘大丽	4.5000	0.0550
邱红研	0.7500	0.0092
杨京成	0.3750	0.0046
李运佳	1.5000	0.0183
郭永爽	7.5000	0.0917
孙国营	9.7500	0.1193
王立秋	12.7500	0.1560
杨翅	0.7500	0.0092
张逸凡	0.7500	0.0092
石华飞	3.7500	0.0459
石生坡	2.2500	0.0275
吕鹏	1.6749	0.0205
柴凤玲	0.9000	0.0110
李娟娥	9.0000	0.1101
郭玉琴	75.0000	0.9174
硅谷天堂恒盈财富 5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225.0000	2.7523
合计	8,175.0000	100.0000

本公司总部位于南召县产业集聚区迎宾大道。

本公司经营期限自 2011 年 10 月 25 日至 2021 年 10 月 24 日。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石灿。

本公司 2017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2 户，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增加 1 户，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公司主要经营范围：LED 照明灯具研发、生产、安装、销售；亮化工程设计；电脑配件、变压器、电源适配器、五金、电子塑胶销售；进出口业务。（上述范围，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方可经营的项目，凭有效的审批文件核定的期限和范围开展经营，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

子公司河南中云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经营范围：LED 灯具研发、生产、设计、安装；照明工程设计；LED 驱动电源及控制系统；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

2、报告批准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公司董事会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参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

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三、13“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

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13“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三、13、（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三、13（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

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12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

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

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帐款、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帐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余额为 50 万元以上(含)且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5%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20 万元以上(含)且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5%以上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无风险组合	应收同一控制下关联方款项、员工备用金借款、房屋押金、项目保证金、应收政府机构款项等
账龄组合	除无风险组合外的其他应收款项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 目	计提方法
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存在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将预计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坏账准备。

(4)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5)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根据其他应收款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其他应收款按单项认定计提坏账准备，无需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途物资、在产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发出商品等。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开发成本是指尚未建成、以出售或出租为开发目的之物业。已预售或拟出售并预计在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中预售之开发成本在财务报表中列作流动资产。拟持作自用、拟持作投资或拟出售但预计不能在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中出售之开发成本在财务报表中列作非流动资产。开发产品是指已建成、待出售之物业。

开发成本包括土地成本、主体建筑工程成本和其他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亦计入开发成本。各项存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存货的日常核算采用个别计价法。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3、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并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 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将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本公司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

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

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以资产负债表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40	5	4.75-2.375
机器设备	10	5	9.50
运输设备	4	5	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3-10	5	31.67-9.5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3）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7、 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8、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本公司资本化率采用同期公司外部借款的加权平均资本化利率确定，根据工程项目实际占用的资金期间与资本化率计算资本化金额。

9、 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1、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2、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13、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A、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B、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C、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公司对负有产品质量保证义务的已销售产品按收入总额的 1%计提产品质量保证损失。公司对销售的成品灯具负有售后服务义务，预计销售后各年售后服务费用占收入的比例如下：

年份（第）	1	2	3	4	5	6	7	8	9	10	合计
比例（%）	0.2	0.1	0.1	0.05	0.05	0.05	0.05	0.1	0.1	0.2	1.0

14、 收入的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对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对与工程照明相关的灯具销售，在工程完工取得验收报告时确认收入。对经销商销售，在商品已送达客户且由客户签收时确认收入。

（2）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在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15、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

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17、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

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18、 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19、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①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a. 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 号），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b. 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

修订)》(财会〔2017〕15号),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c. 2017年12月2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适用于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的编制。

本公司执行上述三项会计政策对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不存在影响:

②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无其他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在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四、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城镇土地使用税	土地占用面积	8 元/平方

注:本公司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15%,子公司河南中云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25%。

2、 优惠税负及批文

本公司于2017年8月29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取得证书编号为GR201741000005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44,138.51	33,484.89
银行存款	4,026,855.20	763,434.68

合 计	4,070,993.71	796,919.57
-----	--------------	------------

注：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2、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种 类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100,000.00

(2)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应收票据无质押的情况。

(3) 本报告期内，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4) 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风险分类

类 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93,802,623.79	100.00	18,572,687.93	9.58	175,229,935.86
其中：无风险组合	35,470,511.43	18.30			35,470,511.43
账龄组合	158,332,112.36	81.70	18,572,687.93	11.73	139,759,424.4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 计	193,802,623.79	100.00	18,572,687.93	9.58	175,229,935.86

(续)

类 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21,611,614.98	100.00	6,860,338.90	5.64	114,751,276.08
其中：无风险组合	33,227,304.00	27.32			33,227,304.00
账龄组合	88,384,310.98	72.68	6,860,338.90	7.76	81,523,972.0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 计	121,611,614.98	100.00	6,860,338.90	5.64	114,751,276.08

A、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风险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政府单位应收款	35,470,511.43			33,227,304.00	-	-
合 计	35,470,511.43			33,227,304.00	-	-

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90,561,625.18	4,528,081.26	5.00	48,964,627.57	2,448,231.38	5.00
1 至 2 年	31,432,697.45	3,143,269.75	10.00	37,068,987.56	3,706,898.76	10.00
2 至 3 年	36,337,789.73	10,901,336.92	30.00	2,350,695.85	705,208.76	30.00
3 至 4 年			50.00			
4 至 5 年			80.00			
合 计	158,332,112.36	18,572,687.93	—	88,384,310.98	6,860,338.90	—

(2) 坏账准备

项 目	2017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金 额	6,860,338.90	11,712,349.03			18,572,687.93

(3)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	--------	------	----	--------------------	----------

河南省宛东建筑安装工程	非关联方	28,000,000.00	2-3 年	14.45	8,397,932.61
河南合立信电力工程	非关联方	13,257,300.00	1 年以内	6.84	662,865.00
安装有限公司		12,142,700.00	1-2 年	6.27	1,214,270.00
河南华安安装工程有	非关联方	22,600,000.00	1 年以内	11.66	1,130,000.00
限公司驻马店分公司					
南阳市超众商务咨询	非关联方	17,900,000.00	1 年以内	9.24	895,000.00
有限公司					
博爱县城市管理局	非关联方	15,500,000.00	1-2 年	8.00	
合计	—	109,400,000.00		56.46	12,300,067.61

4、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及百分比

账 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 年以内	13,392,343.54	100.00	717,774.68	96.37
1 至 2 年			27,000.00	3.63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合 计	13,392,343.54	100.00	744,774.68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河南仕腾建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00,000.00	28.37	1 年以内	正常业务往来
北京兴平顺融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0	14.93	1 年以内	尚未发货
泌阳县安信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00,000.00	8.96	1 年以内	尚未发货
禹卿峰	非关联方	999,503.21	7.46	1 年以内	尚未发货
泌阳县安信装饰材料门市部	非关联方	660,000.00	4.93	1 年以内	正常业务往来
合 计		8,659,503.21	64.65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风险分类

类 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538,610.00	100.00			538,610.00
其中：无风险组合	538,610.00	100.00			538,610.00
账龄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 计	538,610.00	100.00			538,610.00

(续)

类 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308,906.30	100.00	1,350.00	0.44	307,556.30
其中：无风险组合	281,906.30	91.26			281,906.30
账龄组合	27,000.00	8.74	1,350.00	5.00	25,65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 计	308,906.30	100.00	1,350.00	0.44	307,556.30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无风险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员工借款			-	145,304.30		-
押金保证金	538,610.00		-	136,602.00		-
合计	538,610.00		-	281,906.30		-

账龄组合：

账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7,000.00	100.00	1,350.00	5.00
合计					27,000.00	100.00	1,350.00	5.00

(3) 坏账准备

项目	2017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金额	1,350.00		1,350.00		0.00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暂借款		27,000.00
员工备用金		145,304.30
押金保证金	538,610.00	136,602.00
合 计	538,610.00	308,906.30

(5)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南召县财信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	否	押金	430,000.00	1 年以内	79.84	
新蔡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否	押金	60,000.00	1 年以内	11.14	
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否	押金	30,000.00	1 年以内	5.57	
西峡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否	押金	8,000.00	1 年以内	1.49	
河南联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否	押金	4,510.00	1 年以内	0.84	
合 计			532,510.00		98.88	

6、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在途物资	289,087.06		289,087.06
原材料	5,915,816.56		5,915,816.56

在产品	550,127.03		550,127.03
库存商品	5,706,649.15		5,706,649.15
发出商品	652,530.27		652,530.27
合 计	13,114,210.07		13,114,210.07

(续)

项 目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在途物资	855,739.16		855,739.16
原材料	5,428,272.57		5,428,272.57
在产品	582,287.12		582,287.12
库存商品	4,145,853.80		4,145,853.80
发出商品	2,380,947.64		2,380,947.64
合 计	13,393,100.29		13,393,100.29

(2) 本报告期末，存货未发生减值，无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存货。

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44,386,734.58	33,950,210.18
合 计	44,386,734.58	33,950,210.18

8、长期应收款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144,728,899.55		144,728,899.55	105,001,964.49		105,001,964.49	9.58%
合 计	144,728,899.55		144,728,899.55	105,001,964.49		105,001,964.49	9.58%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长期应收账款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余额	账龄	占长期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桐柏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非关联方	32,000,000.00	1 年以内	22.11	

南召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非关联方	26,072,000.00	1 年以内	18.01	
泌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非关联方	6,880,000.00	1 年以内	4.75	
	非关联方	11,783,132.00	2 至 3 年	8.14	
	非关联方	6,101,360.00	3 至 4 年	4.22	
博爱县城市管理局	非关联方	13,440,000.00	1 至 2 年	9.29	
驻马店市驿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非关联方	8,750,000.00	1 至 2 年	6.05	
合计	—	105,026,492.00		72.57	

9、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26,837,680.03	7,104,560.42	2,232,583.43	2,294,225.53	138,469,049.41
2、本年增加金额		2,900.00		401,240.93	404,140.93
(1) 购置		2,900.00		401,240.93	404,140.93
(2) 在建工程转入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126,837,680.03	7,107,460.42	2,232,583.43	2,695,466.46	138,873,190.34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7,003,376.82	1,917,531.39	1,493,162.90	1,439,583.77	11,853,654.88
2、本年增加金额	3,100,067.43	675,391.44	419,514.06	483,593.24	4,678,566.17
(1) 计提	3,100,067.43	675,391.44	419,514.06	483,593.24	4,678,566.17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10,103,444.25	2,592,922.83	1,912,676.96	1,923,177.01	16,532,221.05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16,734,235.78	4,514,537.59	319,906.47	772,289.45	122,340,969.29
2、年初账面价值	119,834,303.21	5,187,029.03	739,420.53	854,641.76	126,615,394.53

(2)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6,000,000.00	510,625.00		5,489,375.00
机器设备	330,000.00	40,192.38		289,807.62
合计	6,330,000.00	550,817.38	-	5,779,182.62

(3) 本报告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4) 本期固定资产受限情况见附注五.44。

10、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计算机软件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8,544,854.12	90,000.00	100,983.70	8,735,837.82
2、本年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8,544,854.12	90,000.00	100,983.70	8,735,837.82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536,223.08	29,941.25	23,235.21	589,399.54
2、本年增加金额	170,897.16	8,847.12	10,098.36	189,842.64
(1) 计提	170,897.16	8,847.12	10,098.36	189,842.64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707,120.24	38,788.37	33,333.57	779,242.18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7,837,733.88	51,211.63	67,650.13	7,956,595.64
2、年初账面价值	8,008,631.04	60,058.75	77,748.49	8,146,438.28

(2)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原因和依据说明：

期末未发现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减值准备。

(3) 本期无形资产权利受限情况见附注五.44。

11、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17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其他减少的原因
装修费	106,700.09		38,799.96		67,900.13	
用友U8站点	55,267.33		6,981.12		48,286.21	
郑州仓库房租	68,000.00		24,000.00		44,000.00	
未确认融资费用		5,202,830.14	2,080,581.73		3,122,248.41	
合 计	229,967.42	5,202,830.14	2,150,362.81		3,282,434.75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资产减值准备	2,785,903.19	18,572,687.95	1,029,253.34	6,861,688.90
预计负债	514,368.17	3,429,121.12	359,726.02	2,398,173.44
税前可弥补亏损	15,809.51	63,238.04		
预提费用			58,092.75	387,285.00
合 计	3,316,080.87	22,065,047.11	1,447,072.11	9,647,147.34

(2) 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分期收款销售业务	10,066,520.06	67,110,133.73	7,672,716.39	51,151,442.60
合 计	10,066,520.06	67,110,133.73	7,672,716.39	51,151,442.60

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三期厂房（注）	4,685,050.85	4,934,920.25
委外研发费		550,000.00
预付工程及设备款	264,132.00	1,237,318.00
合 计	4,949,182.85	6,722,238.25

注：三期厂房未取得土地证、房产证，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入账原值 4,997,387.60 元，按照 20 年进行摊销，本期摊销 249,869.40 元。

14、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4,000,000.00	45,000,000.00
合 计	4,000,000.00	45,000,000.00

（2）短期借款情况列示如下：

银行名称	借款本金	年利率 （%）	开始日期	终止日期	担保方名称
南阳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	9.9000	2017/08/08	2018/08/07	保证人：1.南召县财信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 2.石灿、冯青俊、康自成、郭晓焕、石华松

（3）期末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5、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货款	109,316,657.33	60,930,318.92
应付工程款	37,280,818.69	1,013,826.78
应付设备款	90,200.00	1,737,570.00
应付施工费	6,832,060.07	38,379,165.63
应付服务费	21,269.00	41,487.00
应付维修费		71,461.00
应付住宿费		66,194.00
合 计	153,541,005.09	102,240,023.33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泌阳县天安电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493,700.00	协商后暂缓支付
驻马店市峰伟照明安装有限公司	5,057,820.00	协商后暂缓支付
博爱县文源照明工程有限公司	3,600,000.00	协商后暂缓支付
江苏恒通照明集团有限公司	2,799,462.00	协商后暂缓支付
确山县徐福升电力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2,735,320.00	协商后暂缓支付
合 计	24,686,302.00	

16、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预收货款	4,396,086.32	100.00	6,094,830.25	100.00
合 计	4,396,086.32	100.00	6,094,830.25	100.0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洛阳样宏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960,974.70	工程未完工
南阳市绿城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899,590.30	工程未完工
湖北咸宁张绪金	638,321.98	货物未交付
方城县光源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301,553.40	货物未交付
郑州代理商王健	239,123.46	货物未交付
合 计	3,039,563.84	

17、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6,290,000.96	9,415,572.53	13,936,366.80	1,769,206.6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81,194.12	616,839.52	1,098,033.64	
三、辞退福利				
合 计	6,771,195.08	10,032,412.05	15,034,400.44	1,769,206.69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	------	------------------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137,364.58	9,069,742.08	13,437,899.97	1,769,206.69
2、职工福利费				
3、社会保险费	152,636.38	336,045.45	488,681.83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0,895.12	181,023.44	321,918.56	
工伤保险费		98,288.86	98,288.86	
生育保险费	11,741.26	56,733.15	68,474.41	
4、住房公积金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其他短期福利		9,785.00	9,785.00	
合计	6,290,000.96	9,415,572.53	13,936,366.80	1,769,206.6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7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457,274.35	591,172.81	1,048,447.16	
2、失业保险费	23,919.77	25,666.71	49,586.48	
合计	481,194.12	616,839.52	1,098,033.64	

18、 应交税费

税项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增值税	21,297,564.81	13,113,084.35
企业所得税	3,734,950.74	633,760.5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65,644.73	656,307.15
教育费附加	1,065,644.75	656,307.14
房产税	114,839.13	8,833.79
土地使用税	525,394.65	40,414.97
合 计	27,804,038.81	15,108,707.92

19、 应付利息

税 项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非金融机构借款利息	2,445,802.97	3,875,459.48
金融机构借款利息	130,700.00	145,740.00
合 计	2,576,502.97	4,021,199.48

20、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关联方借款	4,662,845.08	17.41	28,674,985.03	55.40
非关联方借款	22,055,548.52	82.35	22,000,000.00	42.51
应付科研费			350,000.00	0.68
员工报销款	64,506.18	0.24	730,946.11	1.41
合 计	26,782,899.78	100.00	51,755,931.14	100.00

(2) 截止本报告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待结转税金	7,279,132.58	5,688,726.2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4,678,634.54	
合 计	21,957,767.12	5,688,726.22

22、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吴亮亮-借款	18,000,000.00	
合 计	18,000,000.00	

23、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45,000,000.00	
合 计	45,000,000.00	

(2) 长期借款情况列示如下：

借款人	贷款人	借款本金	年利率 (%)	开始日期	终止日期
河南中云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正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00.00	9.5760%	2017/01/22	2019/01/19
合计		45,000,000.00	—	—	—

注：抵押物为房屋与土地，驻房权证泌字第 001617 号~第 001621 号，原值为 107,791,145.63 元；泌国用（2015）第 2015063 号~第 2015065 号，原值为 8,198,516.12 元。

24、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付融资租赁款	20,384,505.75	
合计	20,384,505.75	

25、 预计负债

项 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3,429,121.12	2,398,173.44	未来期间的产品质量保证
合 计	3,429,121.12	2,398,173.44	

注：预计未来期间产品质量保证支出的计提方法及计提比例见附注三.22。

26、 递延收益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540,000.00		220,000.00	1,320,000.00	政府节能减排项目补助
合 计	1,540,000.00		220,000.00	1,320,000.00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目	期初余额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节能减排项目	1,540,000.00		220,000.00		1,32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1,540,000.00		220,000.00		1,320,000.00	

2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分期收款销售待结转税金	29,427,862.50	20,752,347.08
合 计	29,427,862.50	20,752,347.08

28、 股本

项目	2017年1月1日	本期增减					2017年12月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1,750,000.00						81,750,000.00

29、 资本公积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24,660,800.30			24,660,800.30
合计	24,660,800.30			24,660,800.30

30、 盈余公积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3,675,226.16	2,373,600.87		6,048,827.03
合计	3,675,226.16	2,373,600.87		6,048,827.03

31、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7 年度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期初未分配利润	33,077,035.3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3,077,035.3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688,412.6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373,600.87	10.0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任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54,391,847.17	

32、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成本列示如下：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3,142,622.33	72,466,649.71	112,331,325.85	66,211,729.90
合 计	143,142,622.33	72,466,649.71	112,331,325.85	66,211,729.90

(2)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行业）列示如下：

行业名称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制造业	143,142,622.33	72,466,649.71	112,331,325.85	66,211,729.90
合 计	143,142,622.33	72,466,649.71	112,331,325.85	66,211,729.90

(3)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产品）列示如下：

产品类别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与照明工程相关的灯	114,986,254.17	56,908,006.44	87,661,888.23	47,652,911.98

具销售				
与家用照明相关的灯具销售	28,156,368.16	15,558,643.27	24,669,437.62	18,558,817.92
合计	143,142,622.33	72,466,649.71	112,331,325.85	66,211,729.90

(4)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地区）列示如下：

地区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河南省	140,208,198.57	70,981,083.39	110,792,001.26	65,076,582.75
除河南省以外地区	2,934,423.76	1,485,566.32	1,539,324.59	1,135,147.15
合计	143,142,622.33	72,466,649.71	112,331,325.85	66,211,729.90

33、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759,992.91	427,431.00
教育费附加	759,950.35	413,315.29
印花税	16,357.00	1,649.00
房产税	106,005.34	79,504.01
土地使用税	484,979.68	363,734.76
车船使用税	11,526.72	2,220.00
合计	2,138,812.00	1,287,854.06

34、销售费用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工资及社保	3,578,570.34	5,122,215.22
福利费	112,372.30	285,066.38
样品费	195,537.33	227,869.03
预计产品质量保证损失	1,030,947.68	855,990.29
商品维修费	324,160.57	259,240.7
业务招待费	69,551.00	152,512.00
快运费	11,430.00	55,093.00
折旧费	360,321.13	365,644.82
市外交通费	44,971.50	251,697.50
车辆使用费	67,125.00	80,606.00
低值易耗品	64,704.36	93,957.41
展览费	4,000.00	
住宿费	111,773.81	420,247.34
业务宣传费	352,619.84	1,055,660.81

办公用品	18,403.15	23,287.15
通讯费	11,000.00	17,572.10
印刷费	1,600.00	7,987.00
租赁费	34,500.00	167,130.00
资料费	1,500.00	7,350.00
其他	549,422.84	88,267.61
合 计	6,944,510.85	9,537,394.36

35、 管理费用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工资及社保	4,389,341.92	4,393,803.33
聘请中介机构费	4,411,756.45	1,263,049.86
折旧费	3,270,074.09	2,552,164.06
车辆使用费	618,174.65	834,911.46
业务招待费	243,259.90	62,602.50
办公用品	40,247.97	82,863.94
研究开发费	6,448,593.61	5,481,556.46
市外交通费	285,178.80	236,405.90
福利费	469,900.15	140,771.98
修理费	329,314.09	405,548.23
水电费	764,698.59	766,766.85
住宿费	106,827.29	95,904.00
土地使用税		121,244.92
财产保险费	263,059.66	63,886.77
无形资产摊销	189,842.64	189,842.64
低值易耗品	102,360.05	162,883.75
清洁绿化费	52,410.00	5,233.93
通讯费	73,022.24	81,511.56
房产税		26,501.33
快运费	109,473.08	157,991.77
印刷费	4,537.00	5,719.00
印花税及车船使用税		918.86
工会经费		20,000.00
其他	284,532.58	764,047.35
合 计	22,456,604.76	17,916,130.45

36、 财务费用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	---------	---------

利息支出	7,966,881.16	5,879,370.95
减：利息收入	3,114.36	3,915.61
手续费	103,911.84	4,705.51
未确认融资收益摊销	-6,087,652.43	-6,267,339.61
合 计	1,980,026.21	-387,178.76

37、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坏账损失	11,710,999.03	3,917,785.83
合 计	11,710,999.03	3,917,785.83

38、 其他收益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节能项目补助	220,000.00	
合 计	220,000.00	

39、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 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金 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1,649,000.00	1,649,000.00	4,611,812.00	4,611,812.00
其他	573.21	573.21	10,775.67	10,775.67
合 计	1,649,573.21	1,649,573.21	4,622,587.67	4,622,587.6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与收益相关	融入可见光通信的半导体照明系统技术研发与应用项目补贴		2,000,000.00
	LED 超远程探照灯成果转化项目补贴		50,000.00
	红外辐射涂层的 LED 照明散热装置研究与开发项目补贴		450,000.00
	企业技术中心研发平台补助资金		900,000.00
	纳税奖励		30,000.00
	高技术产业发展项目资金补助		50,000.00
	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暨科技创新人才奖励		451,812.00
	技改资金奖励		20,000.00

	南阳市科学技术局创新大赛奖金	10,000.00	
	泌阳县工商管理和质量技术监督局质量奖	100,000.00	
	南召县财政局政府补助款	200,000.00	
	泌阳县科技局创新奖励	260,000.00	
	室外智慧照明（十三五项目专项）	220,000.00	
	市重大科技经费	250,000.00	
	2017 年第三批省企业技术创新专项项目经费	350,000.00	
	企业研究开发政府补助	259,000.00	
与资产相关	政府节能减排项目摊销		660,000.00
	合 计	1,649,000.00	4,611,812.00

40、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滞纳金支出	167.57	167.57		
其他	27.63	27.63	121.13	121.13
合 计	195.20	195.20	121.13	121.13

41、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3,101,190.22	633,760.52
递延所得税费用	524,794.91	2,149,657.83
合计	3,625,985.13	2,783,418.3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7,314,397.7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097,159.6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340.5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8,810.5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	

抵扣亏损的影响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加计扣除（研发费、残疾人工资等）	-483,644.52
所得税费用	3,625,985.13

42、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利息收入	3,114.36	3,915.61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1,649,000.00	3,951,812.00
往来款	9,565,627.53	
代收代付款		601,441.00
经营性保证金及其他		150,461.55
合 计	11,217,741.89	4,707,630.16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支付的费用	17,547,840.89	8,849,207.56
银行手续费等	103,911.84	4,705.51
营业外支出	195.20	121.13
往来款项	7,639,351.35	
代收代付款		601,441.00
员工暂支、费用报销款及其他		33,597.70
合 计	25,291,299.28	9,489,072.90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关联方借款	64,166,588.17	59,100,000.00
非关联方借款	99,550,054.71	2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200,000.00
合 计	163,716,642.88	86,30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归还关联方借款	88,178,728.12	45,929,579.88
归还非关联方借款	45,000,000.00	5,339,329.89
合 计	133,178,728.12	51,268,909.77

4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7年度	2016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3,688,412.65	15,686,658.2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710,999.03	3,917,785.8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678,566.17	4,016,632.18
无形资产摊销	189,842.64	189,842.6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50,362.81	132,248.4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522,184.65	-387,968.6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69,008.76	-535,432.0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93,803.67	2,685,089.8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8,890.22	2,199,835.4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3,494,091.55	-89,851,231.0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0,322,548.97	61,943,872.4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427,489.50	-2,666.6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070,993.71	796,919.5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96,919.57	2,128,630.8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74,074.14	-1,331,711.23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现金	4,070,993.71	796,919.57
其中：库存现金	44,138.51	33,484.8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026,855.20	763,434.6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70,993.71	796,919.5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4、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2016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房屋及建筑物	99,799,119.06	97,564,234.59	贷款抵押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7,513,330.62	7,677,301.02	贷款抵押
合计	107,312,449.68	105,241,535.61	

六、 合并范围的变更

1、新设子公司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成立时点	持股比例（%）
河南中云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2017年1月	100.00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河南中云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驻马店市	驻马店市	批发和零售业	100.00		投资设立
河南中准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泌阳县	泌阳县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80.00		投资设立

注：本公司与东莞市精准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共同设立的河南中准检测服务有限公司于2014年8月5日登记成立，主营电子、电器产品检测技术服务。河南中准检测服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其中本公司认缴出资8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80%，东莞市

精准检测服务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2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截止本报告报出日，该公司尚在筹建中，未开始经营。

八、 关联方及其交易

1、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石灿，持有本公司 63.47%的股权。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所属的子公司详见附注七、1。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无

4、本报告期内与本公司发生业务的其他关联方单位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黄禹睿	持有本公司 15.5963%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
河南智跃商务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有本公司 11.8575%股份的股东
泌阳县华灿传媒有限公司	石灿控制的企业
石华玲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冯青俊	石灿妻子
冯建华	石灿岳父
郭晓焕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邢春善	董事
石华松	董事
孙健	监事
孙国忠	监事
任攀	监事
邢春善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无

(2)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名称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期拆入	本期拆出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石灿	28,674,985.03	64,166,588.17	88,178,728.12	4,662,845.08

合计	28,674,985.03	64,166,588.17	88,178,728.12	4,662,845.08
----	---------------	---------------	---------------	--------------

(3) 关联担保情况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石灿、冯青俊、康自成、郭晓焕、石华松	4,000,000.00	2017/8/8	2018/8/7	否
石灿、冯青俊	18,000,000.00	2017/3/27	2018/3/27	否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石灿	4,662,845.08	28,674,985.03
应付利息	石灿	58,405.70	3,076,859.48
合计		4,721,250.78	31,751,844.51

九、 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无

2、本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	驻马店市骏灿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22,000,000.00	2016-8-31	2018-8-31	否

十、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及附注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需披露其他重要事项。

十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按风险分类

类 别	2017年12月31日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93,802,623.79	100.00	18,572,687.93	9.58	175,229,935.86
其中：无风险组合	35,470,511.43	18.30			35,470,511.43
账龄组合	158,332,112.36	81.70	18,572,687.93	11.73	139,759,424.4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 计	193,802,623.79	100.00	18,572,687.93	9.58	175,229,935.86

(续)

类 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21,611,614.98	100.00	6,860,338.90	5.64	114,751,276.08
其中：无风险组合	33,227,304.00	27.32			33,227,304.00
账龄组合	88,384,310.98	72.68	6,860,338.90	7.76	81,523,972.0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 计	121,611,614.98	100.00	6,860,338.90	5.64	114,751,276.08

A、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风险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政府单位应收款	35,470,511.43			33,227,304.00	-	-
合 计	35,470,511.43			33,227,304.00	-	-

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例(%)			比例 (%)
1 年以内	90,561,625.18	4,528,081.26	5.00	48,964,627.57	2,448,231.38	5.00
1 至 2 年	31,432,697.45	3,143,269.75	10.00	37,068,987.56	3,706,898.76	10.00
2 至 3 年	36,337,789.73	10,901,336.92	30.00	2,350,695.85	705,208.76	30.00
3 至 4 年			50.00			
4 至 5 年			80.00			
合计	158,332,112.36	18,572,687.93	11.73	88,384,310.98	6,860,338.90	7.76

(2) 坏账准备

项 目	2017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 日
			转回	转销	
金 额	6,860,338.90	11,712,349.03			18,572,687.93

(4)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 末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计提坏账准 备金额
河南省宛东建筑安装工程 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000,000.00	2-3 年	14.45	8,397,932.61
河南合立信电力工程安 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257,300.00	1 年以内	6.84	662,865.00
		12,142,700.00	1-2 年	6.27	1,214,270.00
河南华安安装工程有限 公司驻马店分公司	非关联方	22,600,000.00	1 年以内	11.66	1,130,000.00
南阳市超众商务咨询有 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900,000.00	1 年以内	9.24	895,000.00
博爱县城市管理局	非关联方	15,500,000.00	1-2 年	8.00	
合计	—	109,400,000.00		56.46	12,300,067.61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风险分类

类 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538,610.00	100.00			538,610.00
其中：无风险组合	538,610.00	100.00			538,610.00

账龄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 计	538,610.00	100.00			538,610.00

(续)

类 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308,906.30	100.00	1,350.00	10.00	307,556.30
其中：无风险组合	281,906.30	91.26			281,906.30
账龄组合	27,000.00	8.74	1,350.00	10.00	25,65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 计	308,906.30	100.00	1,350.00	10.00	307,556.30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无风险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员工借款			-	145,304.30		-
押金保证金	538,610.00		-	136,602.00		-
合计	538,610.00		-	281,906.30		-

(3) 坏账准备

项目	2017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金额	1,350.00		1,350.00		0.00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暂借款		27,000.00
员工备用金		145,304.30
押金	538,610.00	136,602.00

合 计	538,610.00	308,906.30
-----	------------	------------

(5)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南召县财信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	430,000.00	1年以内	79.84	
新蔡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非关联方	押金	60,000.00	1年以内	11.14	
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非关联方	押金	30,000.00	1年以内	5.57	
西峡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非关联方	押金	8,000.00	1年以内	1.49	
河南联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	4,510.00	1年以内	0.84	
合 计			532,510.00		98.88	

3、营业收入及成本

(1) 营业收入及成本列示如下：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3,030,136.08	72,463,230.91	112,331,325.85	66,211,729.90
合 计	143,030,136.08	72,463,230.91	112,331,325.85	66,211,729.90

(2)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行业）列示如下：

行业名称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制造业	143,030,136.08	72,463,230.91	112,331,325.85	66,211,729.90
合 计	143,030,136.08	72,463,230.91	112,331,325.85	66,211,729.90

(3)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产品）列示如下：

产品类别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与照明工程相关的灯具销售	114,986,254.17	56,908,006.44	87,661,888.23	47,652,911.98
与家用照明相关的灯具销售	28,043,881.91	15,555,224.47	24,669,437.62	18,558,817.92
合计	143,030,136.08	72,463,230.91	112,331,325.85	66,211,729.90

(4)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地区）列示如下：

地区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河南省	140,095,712.32	70,977,664.59	110,792,001.26	65,076,582.75
除河南省以外地区	2,934,423.76	1,485,566.32	1,539,324.59	1,135,147.15
合计	143,030,136.08	72,463,230.91	112,331,325.85	66,211,729.90

十三、 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69,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78.0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869,378.01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280,431.84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588,946.17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588,946.17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28	0.2898	0.2898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26	0.2703	0.2703

河南中云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4月25日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